

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5月23日以电话、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于2022年5月26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程立力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出席人数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和《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为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同意为下属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。本次担保事项有利于提高子公司经营效益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董事会对被担保子公司的资产质量、经营情况进行了全面评估，被担保子公司生产运营正常，行业前景良好，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和资信状况。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可控，故被担保子公司未提供反担保。本次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本次担保事项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董事会同意公司提供此项担保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

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0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5月26日